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GXZC2019-G3-22589-GXYL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服务采购

采购人：桂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项目需求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2
一、总 则	15
二、招标文件	17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8
四、开 标	22
五、资格审查	23
六、评 标	23
七、中标和合同	25
八、其他事项	26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受桂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对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将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服务采购

二、采购项目编号：GXZC2019-G3-22589-GXYL

代理编号：YLGLG20194003-Q

三、采购内容（具体内容详见附件：项目需求）

本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项目基本概况
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服务	1	项	桂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服务，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 年。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四、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6. 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7. 本项目为服务采购项目，执行相应政府采购政策。

五、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3.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供应商网上报名要求

潜在供应商可在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glggzy.org.cn>）以登录或注册方式完成网上报名。本项目不接受现场报名及邮购。

报名时间：2019 年 3 月 25 日公告发布之时起至 2019 年 4 月 1 日 17:30 分止

七、招标文件售价及获取

1. 发售时间：2019 年 3 月 25 日公告发布之时起至 2019 年 4 月 1 日 17:30 分止
2. 售价：招标文件工本费每本 ¥250.00，售后不退。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6 号的规定，供应商在索取发票时，需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lggzy.org.cn>）完成

网上报名后，于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缴纳招标文件工本费，并从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同时于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glggzy.org.cn>）打印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

八、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拾万元整（¥100000.00）（须足额交纳）。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4月16日上午10时30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银行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银行账户信息请登录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lggzy.org.cn>）自行查看。**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银行账户转出并到达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指定银行账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足额交纳或以其它方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均视为无效。**

九、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4月16日上午10时30分

投标人应于2019年4月16日上午9时30分至10时30分止，携带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和投标保证金网银转账电子账单（以上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须密封，单独提交），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19年4月16日上午10时30分在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开标。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出席开标会议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十一、信息公告发布媒体

www.ccc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gxzfeg.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gxyunlong.cn（云之龙集团网）、<http://glggzy.org.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十二、电子招标文件下载网址

<http://glggzy.org.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十三、联系事项

1. 采购人名称：桂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联系人：张璐 联系电话：13877318903

地址：广西桂林市临桂区人民路212号

2.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吕雯、黄钊钊 联系电话：0773-2887388 2887399 传真：0773-2889218

联系地址：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2号耀辉·美好家园2幢12层

3. 监督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联系电话：0771-5331544

十四、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9年4月1日。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5日

第二章 项目需求

一、说明：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
2. 投标人被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其所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 6%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
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 本项目为服务采购项目，执行相应政府采购政策。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为保障采购人医疗设备的使用维护安全，提高设备的开机率，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提高采购人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水平，更好地为临床服务，现对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服务 1 项进行公开招标，要求根据三级甲等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协助采购人完成三级甲等医院评审工作，服务期限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 年，具体内容如下：

（一）设备全保服务（对以下设备进行全保服务，包含设备所有的原装配件及易耗品更换、维保）：

序号	品名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使用日期
1	C 臂机	X-RAY	台	1	2009/12/20
2	血液净化机	multiFiltrate	套	1	2015/6/2
3	血透机（CRRT 机）	MultiFiltrate	台	1	2017/11/18
4	血透机	TR-8000 YUGA	台	3	2011/1/30
5	血透机	AK200UltraS	台	2	2011/1/30
6	血透机	TR-8000 YUGA	台	1	2012/3/16
7	血透机	TR-8000 YUGA	台	1	2012/12/28
8	血透机	TR-8000 YUGA	台	1	2013/2/28
9	血透机	TR-8000 YUGA	台	1	2013/6/20
10	血透机	TR-8000 YUGA	台	2	2013/10/25
11	血透机	TR-8000TUDA	台	1	2014/12/20
12	血透机	TR-8000TUDA	台	1	2015/3/15
13	血液透析装置	AK96	台	1	2015/7/10
14	在线血滤机	4008S Online	台	1	2015/6/2
15	血透制水设备	ME4-750	套	1	2011/1/30
16	低温等离子灭菌系统	100 SILVER	台	1	2012/12/12
17	蒸汽发生器	ZFQ-T-60D	台	1	2012/12/28
18	脉动真空灭菌器	SCM-D/JSA1.5	台	3	2015/12/1
19	全自动变频超声喷淋清洗器	MAG-CQX-485L	台	1	2015/12/1
20	全自动柜式喷淋清洗器	MAG-QX-485L	台	2	2015/12/1
21	蒸汽发生器	DZFQ-96	台	2	2015/12/1
22	全自动 RO 反渗透纯	MAG-2.0T	台	1	2015/12/1

	水机				
23	移动 DR 机	Optima XR220	套	1	2015/10/12
24	数字减影血管造影系统	Allura Xper FD20	套	1	2015/10/28
25	钛激光外科手术系统	60W	套	1	2016/09/12
26	血细胞分离机	Com.tec	台	1	2015/10/26
27	彩超乳腺用	HI VISION Preirus	套	1	2015/5/8
28	乳房活检/旋切系统	SenoRx Inc	套	1	2015/5/8
29	彩色多普勒超声仪	APLI0400	台	1	2015/10/16
30	彩色多普勒超声仪	APLI0100	台	1	2015/10/16
31	彩色超声诊断仪	IE 33	套	1	2012/10/15
32	彩超数字系统	SSD-3500	套	1	2014/4/10
33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	EPIQ7C	套	1	2016/01/01
34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	飞利浦 580	套	1	2016/01/01

（二）拟投入驻场工程师要求【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拟投入本项目驻场工程师的姓名、联系方式、学历证书复印件（能清晰反映相关专业）、工作履历表】：

1. 根据采购人维保设备数量和规模情况以及医工人数，配备驻场工程师 ≥ 6 人。
2. 驻场工程师学历和专业要求：项目负责人要求本科及以上学历，其他技术人员要求大专及以上学历，专业要求为生物医学工程、电子技术或医疗设备管理与维护等医学工程相关专业。
3. 工作经验要求：项目负责人要求拥有3年以上医疗设备检测、维修相关工作经历，其他技术人员要求拥有1年及以上医疗设备检测、维修相关工作经历。

（三）在采购人院内成立服务中心

1. 采购人仅提供场地，投标人自行提供服务所需家具、工具及消耗用品等，投标人需配备专业的电子电路检测维修工具和焊接等工具；
2.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医疗设备质控检测设备配备清单、明细，质控检测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医用电气安全分析仪、生命体征模拟器、气流分析仪、除颤分析仪、输液泵分析仪、婴儿培养箱检测仪；
3.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报修内线电话和报修手机号码，要求24小时接听；
4. 当采购人的医疗设备出现故障时，应在收到通知后即时响应，工程师即时（正常上班时间0.5个小时内，非正常上班时间1个小时内）到达服务现场（服务时间：全天候24小时，包含周末和节假日），并对故障类型分类记录，及时排除及修复故障；服务时间内紧急停机故障和紧急事件应不超过30分钟到达现场。

（四）全院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技术服务要求

1. 设备使用前管理

- （1）协助采购人与需维保产品的生产厂家进行场地规划、运行环境监测、电源地线实施等；协助采购人完成设备安装前计划及安装后验收及培训工作；
- （2）建立并执行医疗器械进货查验制度，真实、完整、准确地记录进货查验情况；
- （3）建立新设备装机验收档案，并对相关技术资料（如用户操作手册，电路图），进行分类、归

档；

（4）档案记录应当保存至医疗器械规定使用期限届满后 5 年或者使用终止后 5 年。对医疗设备进行注册管理。

2. 设备日常维修管理

（1）全保范围内的设备备件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2）服务范围内备件界定：参照国家行业标准。

（3）对于不在服务范围内的医疗设备，中标供应商提供技术管理服务，且有义务协助配合采购人提供服务方案供采购人参考，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中标供应商的方案。

（4）维修更换的主要配件和关键配件必须为原厂配件（原厂配件若不再生产，需使用非原厂配件替代，需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使用），要求性能达标，渠道可溯源。

（5）全保范围内，整体设备修复时间<2 天；单机设备修复时间<7 天。修复期间，提供可移动设备的备用机供采购人使用。

（6）投标人需为采购人的医疗设备正常运行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对不符合设备正常运行或有可能造成医疗事故隐患的，应给予书面的解决改进方案。

（7）报故障的医用仪器设备中，若必须发往厂家维修调校的，应尽快办理相关手续，及时送厂家检测检修。

（8）设备在维修过程中需要更换的备件，要尽快采购，做好安装进度跟踪并恢复系统正常运行。应每月向采购人递交设备维护维修状况分析报表。

3. 设备维护保养管理

（1）针对各医疗设备的安全性、重要性、使用率、故障率,结合设备维修保养手册的要求,按保养等级科学合理安排保养周期,并按实际情况作出调整,制订出详细的维修保养计划,经采购人主管部门审查后,安排专业工程师按计划执行,进行定期预防性维护及清理工作。针对 III 类、20 万（含）以上设备、急救类生命支持类设备每季度至少一次，I 类、II 类设备每半年至少一次，一般设备、未分类设备每年至少一次；

（2）为了确保仪器设备的正常使用，根据仪器设备的性能要求，对仪器设备进行定期除除尘和清洁，并进行性能检测，及时检查和更换易损部件，检查设备的稳压状况和接地情况是否良好等。维护保养内容应包括：

（3）外观检查：外观检查首先检查仪器各按钮、开关、接头插座有无松动及错位，插头插座的接触有无氧化、生锈或接触不良，电源线有无老化，散热排风是否正常，各种接地的连接和管道的连接是否良好。

（4）清洁保养：是对仪器表面与内部电气部分、机械部分进行清洁，包括清洗过滤网及有关管道，对仪器有关插头插座进行清洁，防止接触不良，对必要的机械部分进行加油润滑。

（5）更换易损件：对已达到使用寿命及性能下降，不合要求的元器件或使用说明书中规定的要求定期更换的配件要及时地更换，排除设备明显的和潜在的各种故障，预防可能发生的故障扩大或造成整机故障。

（6）功能检查：开机检查各指示灯、指示器是否正常，通过调节、设置各个开关利按钮，进入各

功能设置，以检查设备的基本功能是否正常。通过模拟测试，检查设备各项报警功能是否正常。

（7）性能测试校准：测试各直流电源的稳压值、电路中主要测试点电压值或波形并根据说明书的要求进行必要的校准和调整，以保证仪器各项技术指标达到标准，确保仪器在医疗诊断与治疗中的质量。

（8）安全检查：

①电气安全检查：检查各种引线、插头、连接器等有无破损，接地线是否牢靠，接地电阻和漏电流是否在允许限度内；

②机械安全检查：检查机架是否牢固，机械运转是否正常，各连接部件有无松动、脱落或破裂现象。

（9）医疗设备在服务期内按计划进行定期现场校准和保养服务，并按季度提供完善的书面维护保养报告：

①维护保养报告：详细记录维护保养内容及日期，科室人员及工程师签名；

②保养标签：粘贴于设备侧面（保养时间、保养人员、下次保养时间）；

③维护保养报告均录入设备资产管理系统。

4. 设备使用过程管理

（1）医疗设备定期巡检

①需编制各科室医疗设备巡检报告，编制医疗设备标准操作流程，编写并提供针对医院医疗设备的保养路径图（五万元以上设备），编写并提供医院医疗设备的维修保养流程图；

②巡查周期：投标人安排工程师每季度定期对所服务的医疗设备进行全面巡查，发现隐患及时解决。

③巡查要求：工程师对所服务的医疗设备的运行环境（防静电、防尘、防潮、防蚀、防霉等问题），水电气路进行巡检，对设备的运行情况、磨损程度进行检查校验，及时发现潜在问题，提出改进方案，有针对性的做好维修前的各项准备工作，以提高修理质量，缩短修理时间。

（2）医疗设备的计量及质控检定

①协助采购人对需要强检、依检的医疗设备及特种设备等按检定周期及时联系计量所、特检院及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检定；

②急救、生命支持类医疗设备要按照每年一次的周期进行质量控制检测，以保障设备运行质量；进行质控检测的急救、生命支持类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心电监护仪、除颤仪、输液泵、注射泵、心电图机、呼吸机、婴儿培养箱、电子血压计等设备；

③计量检定报告和质控检测报告需进行归档及录入设备资产管理系统；

5. 设备使用后期管理

（1）对临床使用科室所提交申请的报废设备，需进行鉴定并提供建议，交由采购人依据医院管理制度评估后执行；

（2）建立评估反馈及持续改进机制

对维修、保养、医疗器械不良事件、计量管理及维修数据进行分析评估，评估数据作为下周期管理依据。针对数据分析原因，持续改进。

（五）服务记录管理（文本档案管理）

1. 按三级甲等医院进行服务记录档案管理；

2. 整理归档维修记录；
3. 整理归档保养记录；
4. 整理归档巡检记录；
5. 整理归档计量检定记录。
6. 协助不良事件上报。

（六）医疗设备的信息化管理

1. 信息化设备管理系统免费覆盖至医院所有临床终端并实时更新。
2. 信息化设备管理系统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协助采购人实现设备数字化管理，提供相应的决策辅助信息；
 - （2）协助采购人定期分析数据，给出设备效益分析报表，可以做到设备的成本控制、计量管理、维护统计分析、科室维修费用分析、设备类型费用统计分析等；
 - （3）所有的查询报表必须支持 EXCLE 导出、多字段组合过滤、排序功能等，并可自定义设置报表是否显示和打印；
 - （4）工作人员设定权限后，进入系统只能看到自己的操作功能，并可按操作人员的使用频率自动设备操作人员的常用功能；
 - （5）应设置设备保养周期、计量周期预警功能；
 - （6）可录入维修、预防性维护、计量、质控等记录；
 - （7）合同期满后，该信息化设备管理系统自动归采购人所有，并承诺免费提供升级更新服务；
 - （8）中标供应商免费提供软件实施团队配合采购人对接 HIS 系统，采购人需开放 HIS 系统端口。

（七）培训要求

1. 根据设备使用科室的实际情况，定期对使用操作人员进行临床应用支持培训，提高设备使用率；
2. 每年进行院内大型培训和临床科室重点设备专项培训，包括设备的常规操作、日常维护保养等技能；
3. 制订培训计划或日程表，经采购人主管部门审查后，认真执行；
4. 建立完善的培训考核制度，每次培训做到有计划、有记录，有标准，有考核；严格执行持证上岗管理；
5. 定期安排采购人工程师及驻场工程师进行医院资产管理服务驻场项目培训及外送厂家培训；

（八）服务设备的完好率及开机率要求

1. 全保范围内设备在合同期限内正常开机率在 95%（含 95%）以上。
2. 若某台全保范围内设备在合同期限内故障次数过多、维修不及时（单机设备修复时间超过 7 天）、服务不达标及履约不完善，院方有权把该设备的维保权交给设备原厂或有资质、有能力第三方公司，而且该项维保费用由中标人支付或从项目预算中直接扣除。

注：开机率（按年 365 天计算）指机器在正常工作时间内，用户正常操作情况下，机器正常运行的时间效率。仪器在闲置期间，若功能正常视为正常开机状态。

3. 针对全院所有急救设备或是公用设备进行特殊登记借还管理，采用使用、归还登记，确保安全，并对设备的使用情况进行统计和分析。

4. 对医疗器械开展不良事件监测，发现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或者可疑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应及时向设备科报告。

5. 协助采购人完成有关设备的各种检查。

6. 定期组织设备运行情况沟通协调会，向采购人和相关科室通报设备使用情况并协调解决相关疑难和紧急问题。

7. 围绕医院设备维修制定的各种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及其他有关规定，须报采购人审定备案后方可实施。

（九）采购人考评奖惩办法

1. 服务质量总体上应达到“及时、到位、可靠、保证和满意”的效果，符合国家、省、市、区等各级组织进行的检查标准，符合医院有关部门和科室的工作时间和工作要求。不能依条款按质按量完成工作，采购人有权按实际情况酌情扣除相应合同金额。

2. 采购人每月对临床科室进行服务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调查表（详见附件）包含服务态度、响应速度、修复时间、修复率、定期巡检、定期保养等逐项进行评分；满意度调查表应由科室护士长或主任（或指定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科室整体满意度评估并签字确认，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满意度分总分 100 分，> 90 分为满意，80-90 分为合格，<80 分为不合格，对满意度评估 <80 分的科室，公司应作出书面改进计划，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

（2）采购人可以根据满意度调查情况酌情扣除相应合同金额，满意度调查每季度进行一次；评分为≥80 分的支付全额合同金额；评分<80 分的每减一分降一个百分点，每降一个百分点扣除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一。合同期内累计三次评分<80 分的，采购人提出书面通知整改意见，中标人自收到整改意见通知书起 30 日内整改到位，若整改仍不满足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三、其他要求

1. 项目实施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2. 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 年。

3. 付款方式：服务期内合同款按 7 个阶段支付，第一阶段费用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10%，剩余合同金额于签订合同之日起每满半年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共分 6 个阶段支付，每个阶段支付金额=合同总金额×15%（无息）。

4.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对项目情况的总体认识；②医疗设备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工作流程、工作措施、工作计划、制度；③技术培训方案；④质量保证措施。

5.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本项目的服务承诺书；服务承诺书由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自行编写。

6. 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超出政府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本“项目需求”中的条款要求(除项目实施方案、服务承诺书外)均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需于投标文件中逐条承诺，若有任意一项未实质性响应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

满意度调查表

项目	考核项目	考核标准（总分 100 分）	扣分说明	扣分
1	服务态度 (17 分)	服务态度：好（12 分～17 分）；较好（11 分～6 分）；一般（6 分以下）	根据中标人的服务态度进行评分	
2	响应速度 (17 分)	当采购人的医疗设备出现故障时，应在收到通知后即时响应，工程师即时（正常上班时间 0.5 个小时内，非正常上班时间 1 个小时内）到达服务现场（服务时间：全天候 24 小时，包含周末和节假日），并对故障类型分类记录，及时排除及修复故障；服务时间内紧急停机故障和紧急事件应不超过 30 分钟到达现场。	未达到每次扣 1 分	
3	修复时间 (17 分)	全保范围内，整体设备修复时间<2 天；单机设备修复时间<7 天。修复期间，提供可移动设备的备用机供采购人使用。	未达到每次扣 1 分	
4	修复率 (17 分)	全保范围内设备在合同期限内正常开机率在 95%（含 95%）以上。	少一个百分点扣 1 分	
5	定期巡检 (15 分)	1. 需编制各科室医疗设备巡检报告，编制医疗设备标准操作流程，编写并提供针对医院医疗设备的保养路径图（五万元以上设备），编写并提供医院医疗设备的维修保养流程图； 2. 巡查周期：投标人安排工程师每季度定期对所服务的医疗设备进行全面巡查，发现隐患及时解决。 3. 巡查要求：工程师对所服务的医疗设备的运行环境（防静电、防尘、防潮、防蚀、防霉等问题），水电气路进行巡检，对设备的运行情况、磨损程度进行检查校验，及时发现潜在问题，提出改进方案，有针对性的做好维修前的各项准备工作，以提高修理质量，缩短修理时间。	未达到每次扣 1 分	
6	定期保养 (17 分)	1. 针对各医疗设备的安全性、重要性、使用率、故障率，结合设备维修保养手册的要求，按保养等级科学合理安排保养周期，并按实际情况作出调整，制订出详细的维修保养计划，经采购人主管部门审查后，安排专业工程师按计划执行，进行定期预防性维护及清理工作。针对 III 类、20 万（含）以上设备、急救类生命支持类设备每季度至少一次，I 类、II 类设备每半年至少一次，一般设备、未分类设备每年至少一次； 2. 为了确保仪器设备的正常使用，根据仪器设备的性能要求，对仪器设备进行定期除除尘和清洁，并进行性能检测，及时检查和更换易损部件，检查设备的稳压状况和接地情况是否良好等。维护保养内容应包括： 3. 外观检查：外观检查首先检查仪器各按钮、开关、接头插座有无松动及错位，插头插座的接触有无氧化、生锈或接触不良，电源线有无老化，散热排风是否正常，各种接地的连接和管道的连接是否良好。 4. 清洁保养：是对仪器表面与内部电气部分、机械部分进行清洁，包括清洗过滤网及有关管道，对仪器有关插头插座进行清洁，防止接触不良，对必要的机械部分进行加油润滑。 5. 更换易损件：对已达到使用寿命及性能下降，不合要求的元器件或使用说明书中规定的要求定期更换的配件要及时地更换，排除设备明显的和潜在的各种故障，预防可能发生的故障扩大或造成整机故障。 6. 功能检查：开机检查各指示灯、指示器是否正常，通过调节、设置各个开关按钮，进入各功能设置，以检查设备的基本功能是否正常。通过模拟测试，检查设备各项报警功能是否正常。 7. 性能测试校准：测试各直流电源的稳压值、电路中主要测试点电压值或波形并根据说明书的要求进行必要的校准和调整，以保证仪器各项技术指标达到标准，确保仪器在医疗诊断与治疗中的质量。	未达到每次扣 1 分	

		8. 安全检查： （1）电气安全检查：检查各种引线、插头、连接器等有无破损，接地线是否牢靠，接地电阻和漏电电流是否在允许限度内； （2）机械安全检查：检查机架是否牢固，机械运转是否正常，各连接部件有无松动、脱落或破裂现象。 9. 医疗设备在服务期内按计划进行定期现场校准和保养服务，并按季度提供完善的书面维护保养报告： （1）维护保养报告：详细记录维护保养内容及日期，科室人员及工程师签名； （2）保养标签：粘贴于设备侧面（保养时间、保养人员、下次保养时间）； （3）维护保养报告均录入设备资产管理系统。		
合计				

备注：采购人可以根据满意度调查情况酌情扣除相应合同金额，满意度调查每季度进行一次；评分为 ≥ 80 分的支付全额合同金额；评分 < 80 分的每减一分降一个百分点，每降一个百分点扣除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一。合同期内累计三次评分 < 80 分的，采购人提出书面通知整改意见，中标人自收到整改意见通知书起 30 日内整改到位，若整改仍不满足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1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GXZC2019-G3-22589-GXYL
5	投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9.3	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投标人在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前应当做好全面且详细的工作，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联系人：吕雯 黄钊钊，联系电话：0773-2887388、2887399。通讯地址：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 2 号耀辉·美好家园 2 幢 12 层。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5.2	投标人必须就“项目需求”中的所有内容进行完整唯一报价；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投标将视为无效。
16.1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至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17	17.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拾万元整（¥100000.00）（须足额交纳）。 17.2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17.3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 2019 年 4 月 16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银行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银行账户信息请登录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lggzy.org.cn）自行查看。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银行账户转出并到达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指定银行账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足额交纳或以其它方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均视为无效。 17.4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无息）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转账方式退还。中标供应商将政府采购

	合同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后，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9.2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应当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顺序编制并分别装订成册，其中：资格证明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其封面应当相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陆份（其封面应当相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19.6	投标人公章：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9.7	投标人的签字：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20.2.1	投标截止时间： 2019年4月16日上午10时30分； 投标地点： 投标人应于2019年4月16日上午9时30分至10时30分止， 携带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和投标保证金网银转账电子账单（以上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须密封，单独提交）， 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22.1	开标时间： 2019年4月16日上午10时30分； 开标地点： 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开标。 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出席开标会议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24.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查询结果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起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9.2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7	验收证明存档：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中标供应商应于交货验收合格后将一份《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副本交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38.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中标供应商应按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8.2	签订合同携带的资格证件：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向采购人出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等其它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9	政府采购合同存档及公告 39.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

	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投标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39.2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政府采购合同后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
40.1	代理服务费：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按第40.2款规定的（服务类）标准下浮20%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
40.6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GXZC2019-G3-22589-GXYL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2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单位。

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2.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2.6 实质性要求：“项目需求”中的所有条款要求(除项目实施方案、服务承诺书外)及要求必须提供的均为实质性要求。

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被授权人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被授权人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必须用原件，副本可以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8.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8.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7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9. 质疑和投诉

9.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格式见附表 1）。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投诉书”格式见附表 2）。

9.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函、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9.3 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投标人在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前应当做好全面且详细的工作，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联系人：吕雯 黄钊钊，联系电话：0773-2887388、2887399。通讯地址：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2号耀辉·美好家园2幢12层。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公开招标公告；
- （2）项目需求；
- （3）投标人须知；
- （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5）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 （6）投标文件格式。

11.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应实时关注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登录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12.3 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组成。

13.1 资格证明文件【第 1 至 5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单独装订成册；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1.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2.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1）；
4.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查询页面打印文件。
5. 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格式见附件 2）；

13.2 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单独装订成册；正本一份，副本陆份。

13.2.1 报价文件【第 1、2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余项如有请提供】：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1）；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3.2.2 商务文件【第 1 至 5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余项如有请提供】：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1）；
2.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2）；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格式见附件 3）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4.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
5. “项目需求”内有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6. 投标人具有同类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服务项目业绩且连续服务运营年限≥3 年的证明文件〔以中标（成交）通知书、签订的合同或用户满意度证明文件为准（能清晰反映项目的名称、种类）〕(格式见附件 5)；

7. 其他特殊资质证明材料（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6) 或者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属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7)，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8.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8)；
9.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10.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人关于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12. 投标人情况介绍。

13.2.3 技术文件【第 1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余项如有请提供】：

1. 服务内容及要求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1）；

2.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见附件 2）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对项目情况的总体认识；②医疗设备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工作流程、工作措施、工作计划、制度；③技术培训方案；④质量保证措施；

3. 服务承诺书（由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自行编写）（格式见附件 3）；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4）；

5. 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

6. 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及现状；

7.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8.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9.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注：①投标人提供的以上第 13.1、13.2 条的相关材料应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材料必须提供且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②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投标声明书、商务响应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服务内容及要求响应表、服务承诺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及被授权人签字】，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相关签字盖章要求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3.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3.4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5 投标文件电子版（如有）。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13.5.1 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1 份。

13.5.2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可编辑的 word 文档格式。

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并装入投标文件袋中。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元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15.2 投标人必须就“项目需求”中的所有内容进行完整唯一报价；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投标将视为无效。

15.3 投标报价应综合考虑总价包干（包含提供本次服务范围的所有成本、人工费用、差旅费、培训、故障诊断费、配件费、维保服务费、税金、利润等所有服务所需费用），投标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完成本招标项目必须的但中标供应商没有列入报价的费用，并认为此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至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有效期不足的投

标文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16.2 未中标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16.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拾万元整（¥100000.00）（须足额交纳）。**

17.2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17.3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 2019 年 4 月 16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银行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银行账户信息请登录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lggzy.org.cn>）自行查看。**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银行账户转出并到达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指定银行账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足额交纳或以其它方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均视为无效。**

17.4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无息）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转账方式退还。中标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后，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8.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未按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的；**
-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9. 投标文件的装订、份数

19.1 投标文件装订：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注：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A4 标准纸装订）。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19.2 投标文件份数：投标文件应当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顺序编制并分别装订成册，其中：资格证明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其封面应当相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陆份（其封面应当相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19.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被授权人签字，投标人应写全称。

19.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9.6 **投标人公章：**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9.7 **投标人的签字：**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20. 投标文件的封装、提交、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文件的封装：

20.1.1 投标文件正、副本全部装入一个投标文件袋（盒、箱）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被授权人签字，以示密封。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

20.1.2 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2 投标文件的提交

20.2.1 **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4月16日上午10时30分；**投标地点：**投标人应于2019年4月16日上午9时30分至10时30分止，**携带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和投标保证金网银转账电子账单（以上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须密封，单独提交），**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20.2.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20.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1.1 在资格、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的；
-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项目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限、服务承诺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10)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1.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内容及要求，或者与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服务内容及要求项目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 (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4)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21.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 (3) 投标人未就“项目需求”中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或有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的。

21.4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开 标

22. 开标准备

22.1 开标时间：2019 年 4 月 16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开标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开标。

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出席开标会议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22.2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23. 开标程序

- (1) 宣布开标：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
- (3) 主持人宣布主持人宣布开标纪律；
- (3) 检查文件：由各投标人检查各自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密封完整性、无明显拆封痕迹）；
- (4) 经投标人确认投标文件密封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外包装；
- (5) 唱标：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的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折扣（如有）；
- (6)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其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如有）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

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7）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8）开标会议结束。

五、资格审查

24. 资格审查

24.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双方签订的代理协议约定，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4.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4.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

（1）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

（2）未购买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3）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4）投标人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

（5）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6）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的资格证明材料的。

（7）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内容的。

24.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查询结果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起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4.5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5.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含 7 人）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 评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7. 评标程序

27.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符合性审查。

27.2 澄清补正

评标委员会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3 比较与评价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最低报价。

（4）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5）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 评委表决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9.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9.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9.2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0. 投标文件修正

30.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2 确认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31.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七、中标和合同

3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

33.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4.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5.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6.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37. 验收证明存档：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中标供应商应于交货验收合格后将一份《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副本交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38. 签订合同

38.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中标供应商应按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8.2 签订合同携带的资格证件：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向采购人出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等其它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8.3 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8.4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9. 政府采购合同存档及公告

39.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投标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39.2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采购代理

机构在收到政府采购合同后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

八、其他事项

40. 其他事项

40.1 **代理服务费**：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按第 40.2 款规定的（服务类）标准下浮 20%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

40.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0.3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用于交纳代理服务费）：

开户名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支行

银行账号：8113001013100074449

40.4 采购资金来源：未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

40.5 支付方式：采购人自行支付。

40.6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附表 1: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 谈判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采购过程

☐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表 2: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采购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月__日,向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表 3: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格式）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_____（大写）¥_____（小写）退付到达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_____ 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财 务 部 门 意 见	此表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单位负责人签字： 出纳办理转账日期：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附表 4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 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4份（采购单位1份、供应商1份、采购监督部门备案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依据及方式

1. 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标。
3. 根据财库〔2012〕69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二、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1. 价格分.....20 分

（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之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被认定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产品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该产品的评标报价=该产品的投标报价×（1-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6）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20分。

（7）价格分计算公式：

某投标人价格分=基准价/某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20分

2. 项目实施方案分28 分

（1）对项目情况的总体认识分（5分）

评委对各投标人提供的“对项目情况的总体认识”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三个方面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打分，本项最多得5分：

- ①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良好的，得1分；
- ②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有1项评定为优秀的，得2分；
- ③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有2项评定为优秀的，得3分；
- ④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优秀的，得5分。

（2）医疗设备管理方案分（10分）

评委对各投标人提供“医疗设备管理方案”内容中的工作流程、工作措施、工作计划、制度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三个方面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打分，本项最多得10分：

- ①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良好的，得 2 分；
- ②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有 1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4 分；
- ③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有 2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7 分；
- ④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优秀的，得 10 分。

（3）技术培训方案分（8 分）

评委对各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三个方面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打分，本项最多得 8 分：

- ①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良好的，得 2 分；
- ②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有 1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4 分；
- ③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有 2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6 分；
- ④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优秀的，得 8 分。

（4）质量保证措施分（5 分）

评委对各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三个方面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打分，本项最多得 5 分：

- ①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良好的，得 1 分；
- ②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有 1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2 分；
- ③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有 2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3 分；
- ④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优秀的，得 5 分。

3. 服务承诺分.....4 分

评委对各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承诺”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三个方面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打分，本项最多得 4 分：

- ①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良好的，得 1 分；
- ②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有 1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2 分；
- ③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有 2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3 分；
- ④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优秀的，得 4 分。

4. 履约能力分.....48 分

（1）投标人通过 ISO9000 系列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或 ISO14000 系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或 OHSAS18001 系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有效的（认证范围需包含医疗器械的技术服务，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2）投标人具有同类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服务项目业绩且连续服务运营年限 ≥ 3 年的[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签订的合同或用户满意度证明文件为准，投标人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并能清晰反映项目名称、内容、金额，否则将不予评审，同一个编号的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分标中标的只算一次]的，每个得 5 分，最多得 10 分。

（3）投标人拟派驻的项目人员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医用电子仪器修理工职业证书的（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有 1 个得 3 分，最多得 9 分。

（4）投标人提供的设备管理软件为投标人自主研发，并且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的（投标文

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5 分。

（5）投标人提供的质控检测设备，包括医用电气安全分析仪、生命体征模拟器、气流分析仪、除颤分析仪、输液泵分析仪、婴儿培养箱检测仪，为投标人自主购买（投标文件中提供购置发票复印件，发票购置人名称与投标人一致）且取得国家计量单位出具的有效期内的校准报告的（投标文件中提供校准报告复印件），每一种质控设备得 2 分，最多得 12 分。

（6）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了 2015 年以来合作单位的使用信息评价表，满意度得分 ≥ 90 分的，每提供一份得 3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最多得 6 分。

（7）投标人获得 AAA 资信等级证书的（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3 分。

5. 综合得分=1+2+3+4

三、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人原则

（1）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商为中标供应商。

（3）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递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递交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4）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

四、其他

1.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公布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招标文件的评标方法和标准。

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供应商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3. 采购代理机构或现场监督人员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或其他不正常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和纠正。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作出处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桂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采购计划号：201902250157

供应商（乙方）：

招标编号：GXZC2019-G3-22589-GXYL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合同标的：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服务承诺
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服务	1	项	

2. 根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内容，合同的金额为：（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元）。

3. 合同金额为总价包干（包含提供本次服务范围的所有成本、人工费用、差旅费、故障诊断费、配件费、税金、利润等）。在合同实施时，甲方将不予支付完成本招标项目必须的但乙方没有列入报价的费用，并认为此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第二条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设备全保服务（对以下设备进行全保服务，包含设备所有的原装配件及易耗品更换、维保）：

序号	品名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使用日期
1	C 臂机	X-RAY	台	1	2009/12/20
2	血液净化机	multiFiltrate	套	1	2015/6/2
3	血透机（CRRT 机）	MultiFiltrate	台	1	2017/11/18
4	血透机	TR-8000 YUGA	台	3	2011/1/30
5	血透机	AK200UltraS	台	2	2011/1/30
6	血透机	TR-8000 YUGA	台	1	2012/3/16
7	血透机	TR-8000 YUGA	台	1	2012/12/28
8	血透机	TR-8000 YUGA	台	1	2013/2/28
9	血透机	TR-8000 YUGA	台	1	2013/6/20
10	血透机	TR-8000 YUGA	台	2	2013/10/25
11	血透机	TR-8000TUDA	台	1	2014/12/20
12	血透机	TR-8000TUDA	台	1	2015/3/15
13	血液透析装置	AK96	台	1	2015/7/10
14	在线血滤机	4008S Online	台	1	2015/6/2
15	血透制水设备	ME4-750	套	1	2011/1/30

16	低温等离子灭菌系统	100 SILVER	台	1	2012/12/12
17	蒸汽发生器	ZFQ-T-60D	台	1	2012/12/28
18	脉动真空灭菌器	SCM-D/JSA1.5	台	3	2015/12/1
19	全自动变频超声喷淋清洗器	MAG-CQX-485L	台	1	2015/12/1
20	全自动柜式喷淋清洗器	MAG-QX-485L	台	2	2015/12/1
21	蒸汽发生器	DZFQ-96	台	2	2015/12/1
22	全自动 R0 反渗透纯水机	MAG-2.0T	台	1	2015/12/1
23	移动 DR 机	Optima XR220	套	1	2015/10/12
24	数字减影血管造影系统	Allura Xper FD20	套	1	2015/10/28
25	钬激光外科手术系统	60W	套	1	2016/09/12
26	血细胞分离机	Com. tec	台	1	2015/10/26
27	彩超乳腺用	HI VISION Preirus	套	1	2015/5/8
28	乳房活检/旋切系统	SenoRx Inc	套	1	2015/5/8
29	彩色多普勒超声仪	APLI0400	台	1	2015/10/16
30	彩色多普勒超声仪	APLI0100	台	1	2015/10/16
31	彩色超声诊断仪	IE 33	套	1	2012/10/15
32	彩超数字系统	SSD-3500	套	1	2014/4/10
33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	EPIQ7C	套	1	2016/01/01
34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	飞利浦 580	套	1	2016/01/01

（二）拟投入驻场工程师要求

1. 根据甲方维保设备数量和规模情况以及医工人数，配备驻场工程师≥6 人。
2. 驻场工程师学历和专业要求：项目负责人要求本科及以上学历，其他技术人员要求大专及以上学历，专业要求为生物医学工程、电子技术或医疗设备管理与维护等医学工程相关专业。
3. 工作经验要求：项目负责人要求拥有 3 年以上医疗设备检测、维修相关工作经历，其他技术人员要求拥有 1 年及以上医疗设备检测、维修相关工作经历。

（三）在采购人院内成立服务中心

1. 甲方仅提供场地，乙方自行提供服务所需家具、工具及消耗用品等，乙方需配备专业的电子电路检测维修工具和焊接等工具；
2. 乙方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医疗设备质控检测设备配备清单、明细，质控检测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医用电气安全分析仪、生命体征模拟器、气流分析仪、除颤分析仪、输液泵分析仪、婴儿培养箱检测仪；
3. 乙方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报修内线电话和报修手机号码，要求 24 小时接听；
4. 当甲方的医疗设备出现故障时，应在收到通知后即时响应，工程师即时（正常上班时间 0.5 个小时内，非正常上班时间 1 个小时内）到达服务现场（服务时间：全天候 24 小时，包含周末和节假日）并对故障类型分类记录，及时排除及修复故障；服务时间内紧急停机故障和紧急事件应不超过 30 分钟到达现场。

（四）全院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技术服务要求

1. 设备使用前管理

- （1）协助甲方与需维保产品生产厂家进行场地规划、运行环境监测、电源地线实施等；协助甲方完成设备安装前计划，安装后验收及培训工作；
- （2）建立并执行医疗器械进货查验制度，真实、完整、准确地记录进货查验情况；
- （3）建立新设备装机验收档案，并对相关技术资料（如用户操作手册，电路图），进行分类、归档；
- （4）档案记录应当保存至医疗器械规定使用期限届满后 5 年或者使用终止后 5 年。对医疗设备进行注册管理。

2. 设备日常维修管理

- （1）全保范围内的设备备件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 （2）服务范围内备件界定：参照国家行业标准。
- （3）对于不在服务范围内的医疗设备，乙方提供技术管理服务，且有义务协助配合甲方提供服务方案供甲方参考，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乙方的方案。
- （4）维修更换的主要配件和关键配件必须为原厂配件（原厂配件若不再生产，需使用非原厂配件替代，需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使用），要求性能达标，渠道可溯源。
- （5）全保范围内，整体设备修复时间<2 天；单机设备修复时间<7 天。修复期间，提供可移动设备的备用机供甲方使用。
- （6）乙方需为甲方的医疗设备正常运行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对不符合设备正常运行或有可能造成医疗事故隐患的，应给予书面的解决改进方案。
- （7）报故障的医用仪器设备中，若必须发往厂家维修调校的，应尽快办理相关手续，及时送厂家检测检修。
- （8）设备在维修过程中需要更换的备件，要尽快采购，做好安装进度跟踪并恢复系统正常运行。应每月向甲方递交设备维护维修状况分析报表。

3. 设备维护保养管理

- （1）针对各医疗设备的安全性、重要性、使用率、故障率,结合设备维修保养手册的要求,按保养等级科学合理安排保养周期,并按实际情况作出调整,制订出详细的维修保养计划,经甲方主管部门审查后,安排专业工程师按计划执行,进行定期预防性维护及清理工作。针对 III 类、20 万（含）以上设备、急救类生命支持类设备每季度至少一次，I 类、II 类设备每半年至少一次，一般设备、未分类设备每年至少一次；
- （2）为了确保仪器设备的正常使用，根据仪器设备的性能要求，对仪器设备进行定期除除尘和清洁，并进行性能检测，及时检查和更换易损部件，检查设备的稳压状况和接地情况是否良好等。维护保养内容应包括：
- （3）外观检查：外观检查首先检查仪器各按钮、开关、接头插座有无松动及错位，插头插座的接触有无氧化、生锈或接触不良，电源线有无老化，散热排风是否正常，各种接地的连接和管道的连接是否良好。
- （4）清洁保养：是对仪器表面与内部电气部分、机械部分进行清洁，包括清洗过滤网及有关管道，

对仪器有关插头插座进行清洁，防止接触不良，对必要的机械部分进行加油润滑。

（5）更换易损件：对已达到使用寿命及性能下降，不合要求的元器件或使用说明书中规定的要求定期更换的配件要进行及时地更换，排除设备明显的和潜在的各种故障，预防可能发生的故障扩大或造成整机故障。

（6）功能检查：开机检查各指示灯、指示器是否正常，通过调节、设置各个开关和按钮，进入各功能设置，以检查设备的基本功能是否正常。通过模拟测试，检查设备各项报警功能是否正常。

（7）性能测试校准：测试各直流电源的稳压值、电路中主要测试点电压值或波形并根据说明书的要求进行必要的校准和调整，以保证仪器各项技术指标达到标准，确保仪器在医疗诊断与治疗中的质量。

（8）安全检查：

①电气安全检查：检查各种引线、插头、连接器等有无破损，接地线是否牢靠，接地电阻和漏电流是否在允许限度内；

②机械安全检查：检查机架是否牢固，机械运转是否正常，各连接部件有无松动、脱落或破裂现象。

（9）医疗设备在服务期内按计划进行定期现场校准和保养服务，并按季度提供完善的书面保养报告：

①维护保养报告：详细记录维护保养内容及日期，科室人员及工程师签名；

②保养标签：粘贴于设备侧面（保养时间、保养人员、下次保养时间）；

③维护保养报告均录入设备资产管理系统。

4. 设备使用过程管理

（1）医疗设备定期巡检

①需编制各科室医疗设备巡检报告，编制医疗设备标准操作流程，编写并提供针对医院医疗设备的保养路径图（五万元以上设备），编写并提供医院医疗设备的维修保养流程图；

②巡查周期：乙方安排工程师每季度定期对所服务的医疗设备进行全面巡查，发现隐患及时解决。

③巡查要求：工程师对所服务的医疗设备的运行环境（防静电、防尘、防潮、防蚀、防霉等问题），水电气路进行巡检，对设备的运行情况、磨损程度进行检查校验，及时发现潜在问题，提出改进方案，有针对性的做好维修前的各项准备工作，以提高修理质量，缩短修理时间。

（2）医疗设备的计量及质控检定

①协助甲方对需要强检、依检的医疗设备及特种设备等按检定周期及时联系计量所、特检院及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检定；

②急救、生命支持类医疗设备要按照每年一次的周期进行质量控制检测，以保障设备运行质量；进行质控检测的急救、生命支持类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心电监护仪、除颤仪、输液泵、注射泵、心电图机、呼吸机、婴儿培养箱、电子血压计等设备；

③计量检定报告和质控检测报告需进行归档及录入设备资产管理系统；

5. 设备使用后期管理

（1）对临床使用科室所提交申请的报废设备，需进行鉴定并提供建议，交由甲方依据医院管理制度评估后执行；

（2）建立评估反馈及持续改进机制

对维修、保养、医疗器械不良事件、计量管理及维修数据进行分析评估，评估数据作为下周期管理依据。针对数据分析原因，持续改进。

（五）服务记录管理（文本档案管理）

1. 按三级甲等医院进行服务记录档案管理；
2. 整理归档维修记录；
3. 整理归档保养记录；
4. 整理归档巡检记录；
5. 整理归档计量检定记录。
6. 协助不良事件上报。

（六）医疗设备的信息化管理

1. 信息化设备管理系统免费覆盖至医院所有临床终端并实时更新。
2. 信息化设备管理系统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协助甲方实现设备数字化管理，提供相应的决策辅助信息；
 - （2）协助甲方定期分析数据，给出设备效益分析报表，可以做到设备的成本控制、计量管理、维护统计分析、科室维修费用分析、设备类型费用统计分析等；
 - （3）所有的查询报表必须支持 EXCLE 导出、多字段组合过滤、排序功能等，并可自定义设置报表是否显示和打印；
 - （4）工作人员设定权限后，进入系统只能看到自己的操作功能，并可按操作人员的使用频率自动设备操作人员的常用功能；
 - （5）应设置设备保养周期、计量周期预警功能；
 - （6）可录入维修、预防性维护、计量、质控等记录；
 - （7）合同期满后，该信息化设备管理系统自动归甲方所有，并承诺免费提供升级更新服务；
 - （8）乙方免费提供软件实施团队配合甲方对接 HIS 系统，甲方需开放 HIS 系统端口。

（七）培训要求

1. 根据设备使用科室的实际情况，定期对使用操作人员进行临床应用支持培训，提高设备使用率；
2. 每年进行院内大型培训和临床科室重点设备专项培训，包括设备的常规操作、日常维护保养等技能；
3. 制订培训计划或日程表，经甲方主管部门审查后，认真执行；
4. 建立完善的培训考核制度，每次培训做到有计划、有记录，有标准，有考核；严格执行持证上岗管理；

5. 定期安排甲方工程师及驻场工程师进行医院资产管理服务驻场项目培训及外送厂家培训；

（八）服务设备的完好率及开机率要求

1. 全保范围内设备在合同期限内正常开机率在 95%（含 95%）以上。
2. 若某台全保范围内设备在合同期限内故障次数过多、维修不及时（单机设备修复时间超过 7 天）、服务不达标及履约不完善，院方有权把该设备的维保权交给设备原厂或有资质、有能力第三方公司，而且该项维保费用由乙方支付或从项目预算中直接扣除。

注：开机率（按年 365 天计算）指机器在正常工作时间内，用户正常操作情况下，机器正常运行的时间效率。仪器在闲置期间，若功能正常视为正常开机状态。

3. 针对全院所有急救设备或是公用设备进行特殊登记借还管理，采用使用、归还登记，确保安全，并对设备的使用情况进行统计和分析。

4. 对医疗器械开展不良事件监测，发现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或者可疑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应及时向设备科报告。

5. 协助甲方完成有关设备的各种检查。

6. 定期组织设备运行情况沟通协调会，向采购人和相关科室通报设备使用情况并协调解决相关疑难和紧急问题。

7. 围绕医院设备维修制定的各种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及其他有关规定，须报甲方审定备案后方可实施。

（九）甲方考评奖惩办法

1. 服务质量总体上应达到“及时、到位、可靠、保证和满意”的效果，符合国家、省、市、区等各级组织进行的检查标准，符合医院有关部门和科室的工作时间和工作要求。不能依条款按质按量完成工作，甲方有权按实际情况酌情扣除相应合同金额。

2. 乙方每月应对临床科室进行服务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调查表（详见附件）包含服务态度、响应速度、修复时间、修复率、定期巡检、定期保养等逐项进行评分；满意度调查表应由科室护士长或主任（或指定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科室整体满意度评估并签字确认，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满意度分总分 100 分，> 90 分为满意，80-90 分为合格，<80 分为不合格，对满意度评估 <80 分的科室，乙方应作出书面改进计划，并得到甲方的认可。

（2）甲方可以根据满意度调查情况酌情扣除相应合同金额，满意度调查每季度进行一次；评分为 ≥80 分的支付全额合同金额；评分 <80 分的每减一分降一个百分点，每降一个百分点扣除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一。合同期内累计三次评分 <80 分的，甲方提出书面通知整改意见，乙方自收到整改意见通知书起 30 日内整改到位，若整改仍不满足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第三条 服务保证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及内容、投标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保安服务。

第四条 服务期限

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 年。

第五条 权力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其他权利。

第六条 服务条件

甲方应提供必要服务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第七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 付款方式

服务期内合同款按 7 个阶段支付，第一阶段费用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10%，剩余合同金额于签订合同之日起每满半年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共分 6 个阶段支付，每个阶段支付金额=合同总金额×15%（无息）。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除不可抗力情况外，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时，甲乙双方均无权提前终止本合同。

2. 乙方拒绝履行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的，经甲方书面通知后又不改正的情况下，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

3.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4.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保安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合同价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或应答）文件；

3. 项目实施方案、服务承诺书；

4. 中标通知书。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方二份，乙方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服务具体事项: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的组成：

- 一、资格证明文件；
- 二、商务技术文件：
 - （一）报价文件；
 - （二）商务文件；
 - （三）技术文件。

一、资格证明文件

注：资格证明文件单独装订成册，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资格证明文件【第 1 至 5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1.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2.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1）
4.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查询页面打印文件
5. 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格式见附件 2）

附件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公司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格式

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	备注
1				
2				
3				
.....				

注：

- 1.各股东名称必须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股东及出资信息”的信息相符，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 2.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页面打印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 3.附各股东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商务技术文件

注：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单独装订成册，正本一份，副本陆份。

（一）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第 1、2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余项如有请提供】：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1）；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附件 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包括资格证明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商务技术文件（含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陆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相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至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邮箱： ；

办公电话： 传真：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 。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1. “投标函”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必须按本投标函（格式）要求注明清楚联系方式（包括地址、邮编、邮箱、电话等），从而确保中标结果等相关信息能及时通知到位。

附件 2：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投标报价
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服务	1	项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 年			
1. 投标人必须就“项目需求”中的所有内容进行完整唯一报价；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投标将视为无效。 2. 投标报价应综合考虑总价包干（包含提供本次服务范围的所有成本、人工费用、差旅费、培训、故障诊断费、配件费、维保服务费、税金、利润等所有服务所需费用），投标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完成本招标项目必须的但中标供应商没有列入报价的费用，并认为此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3. 投标人必须对应投标报价，提供相应项目实施方案及服务承诺书。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年__月__日

注：“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商务文件

商务文件【第 1 至 5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余项如有请提供】：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1）；
2.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2）；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格式见附件 3）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4.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
5. “项目需求”内有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6. 投标人具有同类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服务项目业绩且连续服务运营年限 ≥ 3 年的证明文件〔以中标（成交）通知书、签订的合同或用户满意度证明文件为准（能清晰反映项目的名称、种类）〕（格式见附件 5）；
7. 其他特殊资质证明材料（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6）或者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属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7），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8.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8）；
9.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10.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人关于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12. 投标人情况介绍。

附件 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供应商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_____；规格型号：_____；该型号产品我方有现货可供，并已于_____年_____月生产完工或向_____（原厂商名称）购进〔或需在中标后向订购〕。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注：“投标声明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 2：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服务区域			
付款条件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商务响应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

年 龄：_____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
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同时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 4：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委托时必须提供）

附件 5：投标人具有同类医疗设备综合管理服务项目业绩且连续服务运营年限 ≥ 3 年的证明文件〔以中标（成交）通知书、签订的合同或用户满意度证明文件为准（能清晰反映项目的名称、种类）〕格式；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附投标人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项目合同复印件及验收证明（或用户满意度证明文件）。

附件 6：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8. 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

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下述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详情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制造厂商及原产地	投标价	备注
1						
2						
....						
	广西工业产品合计价格：			占投标总价比例：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三）技术文件

技术文件【第1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项如有请提供】：

1. 服务内容及要求响应表（格式见附件1）

2.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见附件2）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对项目情况的总体认识；②医疗设备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工作流程、工作措施、工作计划、制度；③技术培训方案；④质量保证措施；

3. 服务承诺书（由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自行编写）（格式见附件3）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4）

5. 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

6. 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及现状

7.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8.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9.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附件 1：服务内容及要求响应表格式

服务内容及要求响应表

服务名称	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投标服务内容及要求承诺）

注：“服务内容及要求响应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项目实施方案格式

项目实施方案

1. 对项目情况的总体认识

2. 医疗设备管理方案

医疗设备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工作流程、工作措施、工作计划、制度...

3. 技术培训方案

4. 质量保证措施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项目实施方案”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 3：服务承诺书（由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自行编写）格式

服务承诺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服务承诺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 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